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及未来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适合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能够提供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的财务会计信息。

#### **一、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 **（一）变更原因**

2017年1月，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后，公司主营业务由原来的电池材料、锰及锰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扩展为涵盖证券、期货、信托等金融业务，同时公司资产规模也大幅增加。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进行变更。

#####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 **变更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划分标准为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为800万元以上(含800万元)的应收款项
<b>变更后:</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划分标准为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为2,000万元以上(含2,000万元)的应收款项

### (三) 变更日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 (四) 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17年12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及未来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适合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能够提供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的财务会计信息。

## 三、 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说明

- 1、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

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要求。

#### 四、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1-661号）。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